

证券代码：430646

证券简称：上海底特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底特精密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海底特精密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根据《公司法》、《上海底特精密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有关规定，作为上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对本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在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后、第二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前激励对象胡绍鑫先生被选举为新的监事，杨大泓先生因突发意外逝世，上述2名激励对象均已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剩余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80,000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股权激励与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及《上海底特精密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上海底特精密紧固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震、张知烈、袁惠新

2025年1月23日